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環境資訊系」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
第二階段甄試書面資料審查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

■ 審查資料項目：修課紀錄(B)、課程學習成果(C)、學習歷程自述(N、O)及多元表現(E、I)。

■ 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

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B)	高中學業總平均成績 (班/類組/校排名百分比)。	提供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課程學習成果(C)	高中課程學習之各項成果作品展現。	提供高中(職)各課程之學習成果，含書面報告、實作作品...等。
學習歷程自述 (N、O)	一、學習性向及人格特質。 二、高中學習歷程反思，解決問題經驗。 三、對未來的生涯規劃及人生期望。 四、申請本學系動機。 五、未來大學四年學習規劃。	一、個人背景、特質描述。 二、求學歷程得失。 三、未來就讀本系之生涯規劃。 四、申請本系之動機。 五、未來就讀本系之短、中、長期讀書計畫或就業規劃。
多元表現 (E、I)	一、參加國內外各種科技類競賽或創作或專利或證照等活動獲有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 二、參加國內外學術活動。 三、參加技能檢定獲有成果證明。 四、其它榮譽。	(高中階段有利審查資料) 一、曾參加國際性及全國性學科類競賽、科展或技能檢定等、有特殊表現及提供相關證明。 二、請說明曾參加國內、外相關學術活動的感想及所獲具體成果。 三、參加語言能力檢定(如多益、托福、全民英檢、雅思..等)之成績證明。或參加大考中心主辦之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之成績證明(以上擇一提供即可)。 四、可檢附如競賽成果，獲獎紀錄，創作，專利，發明，證照，社團經驗，英文能力檢定證明等相關影本資料供審查。